

关于营口市鲅鱼圈区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2 年 12 月 21 日在营口市鲅鱼圈区
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鲅鱼圈区财政局局长 徐欣

各位代表：

受区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 2022 年鲅鱼圈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财政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下，按照区十届人大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和预算报告决议要求，以高质量发展统揽全局，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按照区委、区政府的有关决策部署，深入推进财政预算管理改革，强化财政收入管理，落实组合式税费减免政策，积极向上争资争项，努力克服疫情影响和财政收支矛盾，努力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积

极应对疫情冲击，切实兜住基层“三保”底线，强化预算执行管理的相关措施，全区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向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27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77.6%，比上年减收 6 亿元，下降 18.2%。其中：税收收入预计完成 25.8 亿元，比上年减收 6.3 亿元，下降 19.7%；非税收入预计完成 1.2 亿元，比上年增收 0.33 亿元，增长 38.5%。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33 亿元，比上年减少 6.21 亿元，下降 15.8%。预备费预算安排 0.6 亿元，结合全区财力实际状况未动支预备费，预备费全额转入下年安排的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中。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预计总收入 93.07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7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16.28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92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3.7 亿元，调入资金 6.07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38.1 亿元。预计总支出 93.07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 亿元，上解上级财政支出 14.35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38.1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05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3.57 亿元。预算执行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3.59 亿元，其中：国有

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3.19 亿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完成 0.26 亿元，污水处理费收入完成 0.14 亿元。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3.79 亿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2.09 亿元，债务付息支出 1.68 亿元。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全区政府性基金总收入预计完成 10.12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3.59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15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3.98 亿元，调入资金 0.5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2.04 亿元。全区政府性基金总支出预计完成 10.12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3.79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2.04 亿元，年终结余 4.29 亿元。预算执行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社保基金预计总收入 3.37 亿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13 亿元，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24 亿元。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计总支出 3.29 亿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3.13 亿元，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16 亿元。

二、2022 年财政落实区人大决议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照区人大预算决议要求，财政部门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重点工作任务，积极应对疫情冲击，落实“精算、精管、

精准、精细”专项工作任务要求，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强化财政资金监管，防范财政运行风险，各项财政工作平稳有序。

（一）全力组织财政收入，保住财政运行“基本盘”

全年受新冠疫情和组合式减税降费政策等客观因素影响，财政部门面临严峻的收入形势，财税部门加大协调配合力度，克服组织财政收入的压力和困难，把握全区宏观经济走势，通过落实税收征管主体责任、深挖增收潜力，千方百计挖掘和培育新的收入增长点，积极清收企业欠缴税收，缓解了财政收入下行压力，同时财政部门积极向省市争取转移支付资金，努力做大“财政蛋糕”，全年向上争取财政补助资金预计 12.54 亿元，为财政平稳运行提供了重要保障，确保全年财政收支平衡。

（二）落实组合式减税降费政策，助力企业减负纾困

按照中央、省市稳住经济大盘工作的总体要求和部署，结合区委、区政府关于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会议的相关要求，财税部门认真梳理，深入落实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延长阶段性税费减缓、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等税收优惠政策，严格落实中央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全年我区落实组合式税费减免政策，助力企业减负纾困资金达 7 亿元，有效缓解了市场主体流动资金压力，提振了市场预期和信心。

（三）大力优化支出结构，统筹用好各类财政资金

财政部门持续优化支出结构，精打细算、量入为出，按照

区委、区政府的重点工作，全力保障刚性支出、疫情防控、债务支出等刚性重点支出，坚决杜绝搞华而不实的政绩工程、形象工程，确保财政资金花在刀刃上、紧要处。与此同时，积极统筹上级转移支付，加强政府性基金与一般公共预算的置换衔接，将置换出的财力和资金用于消化新增刚性支出上。在预算执行中，除疫情防控、应急救援、债务付息等重点支出外，原则上不予追加预算，对于结转和结余资金按规定收回统筹用于经济发展的急需支持的领域。财政部门加大对预算单位实体账户结余资金的监管力度，对于长期沉淀闲置、按原用途难以使用的资金，全部收回财政统筹使用，最大限度统筹好各类财政资金。

（四）加强财政资金保障，全面兜牢“三保”支出

财政部门牢固树立政府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等支出，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足额安排“三保”支出预算，切实保障基本民生、工资发放和基层机构运转，着力健全制度保障，有效设置全区“三保”动态监控、资金调度、应急处置、激励约束等长效机制，健全“三保”专人专区联络调度工作机制，对收支矛盾突出的乡镇实行重点监控。按照省市一县一策的工作要求，制定了全区“三保”工作方案和“三保”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确保了我区“三保”不出现问题，全年三保支出 13.66

亿元，其中：保基本民生支出 2.25 亿元，保工资性支出 9.96 亿元，保运转支出 1.45 亿元。

（五）多措并举化解债务，严守债务风险底线

2022 年我区政府性债务总额 527.89 亿元。其中：政府系统内债务 349.44 亿元，隐性债务 178.45 亿元。财政部核定我区政府债务限额为 354.5 亿元，目前我区未超过核定的债务限额。财政部门把加强债务风险防控和偿还政府债务作为全区财政平稳运行的政治任务，全年支付本息 20.5 亿元，其中：偿还本金 2.51 亿元，偿还利息 17.99 亿元，通过置换及展期等方式化解金融类债务本金 9.67 亿元。通过统筹协调调动全区资源、完善债务风险预警机制、大力拓展融资渠道等多种举措，坚决守住不发生债务风险的底线。

总体来看，2022 年财政运行平稳，全年财政预算实现收支平衡。但在预算执行中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与不足：一是财政收入缺少稳定的财源增量，增收难度较大；二是收支矛盾愈加突出，“三保”等刚性支出保障压力大；三是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压力巨大，防范和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压力空前；四是预算执行中缺乏刚性约束力，预算执行到位率低。在日后的工作中，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将努力采取行之有效的措施加以解决。

三、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编制情况

依据《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和省市财政部门对预算编制的相关工作要求，2023 年全区财政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按照“构建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的改革目标，持续深化财政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大力优化支出结构，稳妥化解债务风险，强化财政支出管理，科学合理编制预算，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益和使用效益。

（一）2023 年预算收支草案及安排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草案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33.48 亿元，比上年增长 24.0%。其中：税收收入 28.8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6%；非税收入 4.68 亿元，比上年增长 289.5%。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38.8 亿元，比上年增长 17.6%。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总收入预计完成 126.42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48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11.37 亿元，调入资金 7.82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3.57 亿元，动用预

算稳定调节基金 4.05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66.13 亿元。总支出预计完成 126.42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8 亿元，上解支出 21.49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66.13 亿元。收支相抵，当年财政收支平衡。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草案情况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3.65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3.2 亿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完成 0.25 亿元，污水处理费收入完成 0.2 亿元。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3.6 亿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1.8 亿元，债务付息支出 1.8 亿元。

全区政府性基金总收入安排 12.09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3.65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4.29 万元，调入资金 0.48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3.67 亿元。全区政府性基金总支出预计完成 12.09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3.61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3.67 亿元，调出政府性基金 4.81 亿元。收支相抵，当年财政收支平衡。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草案情况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安排 3.61 亿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35 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26 亿元。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安排 3.53 亿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

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35 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18 亿元。

（二）2023 年财政预算收支工作任务及工作措施

2023 年，财政运行依然面临着严峻形势和挑战，我们将坚持和加强党对财政的绝对领导，围绕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的中心工作，紧扣全区财政工作目标任务，积极组织财政收入，持续优化支出结构，防范财政运行风险，兜牢“三保”底线，增强财政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和可操作性。

1、加强收入征管力度，提高收入规模和质量。进一步加强财税部门间协作，有效形成工作合力，强化财政收入执行分析，围绕年初收入预期目标，有针对性地加强征收管理。实行财政收入动态监控，全面掌握重点纳税企业经营状况，加强经济运行监测，及时掌握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生产经营中的困难，加大研判力度，保证税收的可持续性。稳步推进财源建设，把财源培育作为推动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以税收质量助推高质量发展，夯实可持续税源基础，减少对一次性税收依赖，强化财政非税收入的征管，防止因征收过程中人为因素导致跑冒滴漏，切实做到各项非税收入应收尽收。

2、优化财政支出结构，高效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

坚持以收定支，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强化财政政策资金的支持引导作用，严格控制无预算追加支出，在预算执

行中确保实现压减一般性支出、非急需非刚性支出的目标，将压减支出全部用于“三保”及刚性支出等重点领域。财政部门将始终把兜牢“三保”工作摆在首要位置，落实工作责任，对苗头性问题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全力保障我区“三保”工作不出现任何问题，积极清理消化暂付款，严格控制增量，积极消化存量，保证财政资金的安全性和可靠性。

3、保障改善基本民生，切实提高人民福祉

财政部门将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用财理念，坚持保基本、兜底线、补短板，着力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确保全区离退休人员及失地失渔农民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努力提高社会保障水平，严格落实对城乡低保群众的扶持力度，提高对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的基本生活标准，提升退役军人安置保障能力。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完善全区就业扶持资金保障政策，支持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全力支持做好疫情防控和局部突发疫情处置，确保不因财政资金问题影响疫情防控和医疗救治。

4、防风险守底线，全力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财政部门将进一步规范债务管理，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对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化解隐形债务进行“两手抓”。建立和完善更为科学合理的债务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方案，更加有效地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加强与金融机构合作，全力化解债务

本金到期带来的金融风险。优化专项债券项目库建设和申报工作，加大对专项债券用途、调整等方面的指导和监督，持续加强我区专项债券借、用、管、还的全流程管理。完善债务管理机制，坚决遏制违规新增，统筹用好各类资产资源，稳妥规范化解存量债务，争取早日实现我区债务“缩规模、降成本、防风险、降颜色”的总体目标。

5、深化体制改革，稳步提升财政预算管理水平

持续增强预算约束力，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严控执行中追加，把严支出关口，规范预算调整和调剂程序。建立先有预算、再有指标、后有支出，严禁超预算、无预算安排支出或开展政府采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与应用，持续完善绩效管理链条，硬化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约束，实施重大财政政策和重点的项目监控和评价，推动预算绩效评价提质扩围，利用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推动绩效指标体系的迭代升级。加强预算项目库建设，落实预算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要求，提前研究谋划项目，提高项目库管理的质量和成熟度，确保预算安排后尽快形成实际支出。

各位代表，2023 年财政形势依然严峻，任务艰巨，我们将在区委、区政府坚强的领导下，在人大、政协的监督指导下，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各项审议意见，坚定信心，攻坚克难，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担当作为，求真务实，持续深化财政体制

改革，着力兜实“三保”底线，积极防范和化解债务等重大风险，为全区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做出财政应有的贡献！